证券代码:002210　证券简称:*ST飞马　公告编号:2020-076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飞马	股票代码	0022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健江	刘智洋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26楼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26楼	
电话	0755-33356399	0755-33356333-8899	
电子信箱	jianjiang.zhang@fmacm.com	zhiyang.liu@fmacm.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1,748,335.45	154,138,415.62	-1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4,819,988.48	-372,033,500.92	-6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1,904,521.43	-357,693,266.56	-6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136,901.65	47,310,102.92	-59.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3	-6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3	-6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20.6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75,915,543.57	2,577,457,154.43	-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03,076,957.82	-10,297,572,524.77	-5.88%

注:* 由于公司本期净利润及加权平均净资产均为负数,故不适用于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5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73%	706,330,745		质押	705,001,080
					冻结	705,654,998
黄壮勉	境内自然人	18.80%	310,781,250		质押	310,781,250
					冻结	310,781,250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光大信托-励上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81%	46,380,000			
徐善水	境内自然人	2.20%	36,281,595			
深圳市前海宏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	35,260,000			
赵自军	境内自然人	0.75%	12,336,403			
深圳前海驶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11,695,968			
周朝阳	境内自然人	0.69%	11,482,163			
王汉珍	境内自然人	0.53%	8,764,600			
陆洪英	境内自然人	0.26%	4,267,94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黄壮勉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黄壮勉先生是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706,654,998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75,747股,实际合计持有706,330,745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概述

受宏观经济环境、"去杠杆"等政策变化,以及公司控股股东流动性困难导致担保能力大幅下降等的影响,公司的流动性紧张,公司多方举措积极寻求解决方案,公司环保新能源业务、综合物流和IT电子等综合供应链业务保持正常运营实现稳定发展,公司资源能源供应链业务开展、拓展受阻,对公司整体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同时,受流动性紧张影响造成公司财务费用大幅增加,从而综合导致公司上半年度经营业绩出现较大亏损。公司于前期被债权人申请重整,法院于2020年1月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公司积极与债权人及有关方沟通协商,全力推动公司重整事项相关工作,争取早日化解公司流动性紧张状况,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

2020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努力克服流动性紧张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74.8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了14.53%,主营业务成本9,709.9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了16.53%,综合毛利率为26.30%,比去年同期24.35%提高了1.77%,毛利率同比上升主要是环保新能源业务稳步发展所致。销售费用为89.25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了55.73%,管理费用为1,964.99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49.47%,主要是报告期内受公司业务规模下降以及控制费用开支所致。财务费用为57,882.13万元, 较去年同期增加了68.54%,其中利息费用为58,567.2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了58.26%,主要是因前期应付票据到期后转为借款以及部分借款适用的利率变动,报告期内利息费用相应增加所致。利息收入为64.81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了98.10%,主要是业务规模下降,银行存款、保证金等货币资金减少所致。利息费用增加、利息收入减少综合导致财务费用同比大幅增长。同时,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应收款项等资产项计提了减值准备,对公司涉诉情况,按合同约定、判决结果及相关规定对或有费用及或有损失计提了预计负债。综上,2020年半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60,482.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按相关规定计提的"预计负债"增加,以及公司按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利息费用在"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等体现尚未支付所致。

前期公司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2020年1月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了预重整期间管理人。截至目前,公司预重整期间债权申报、资产评估相关工作已完成,公司、管理人以及有关方正全力推进公司预重整以及重整的相关工作,全力推动尽快进入重整程序,并努力推进落实相关措施,想方设法全力推动化解公司流动性紧张局面,但本次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如果法院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注意风险。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31,748,335.45	154,138,415.62	-14.53%	参见"一、概述"相关内容
营业成本	97,099,269.41	116,328,256.27	-16.53%	参见"一、概述"相关内容
销售费用	892,467.94	2,016,097.49	-55.73%	参见"一、概述"相关内容
管理费用	19,649,856.48	38,885,762.52	-49.47%	参见"一、概述"相关内容
财务费用	578,821,266.60	343,439,888.68	68.54%	参见"一、概述"相关内容
所得税费用	2,702,524.05	6,530,555.73	-58.62%	主要是报告期内,应计提缴纳的所得税费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3,712,257.04	5,149,792.20	-27.91%	主要报告期内,研发人员减少,研发投入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6,901.65	47,310,102.92	-59.55%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103.59	-15,533,103.83	93.41%	主要是报告期内,投资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41,814.34	-109,147,759.58	81.64%	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的债务支付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27,639.83	-36,308,225.13	69.08%	主要是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现金流变动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1,748,335.45	100%	154,138,415.62	100%	-14.53%
分行业					
物流供应链服务业	40,982,765.91	31.11%	66,797,001.61	43.34%	-12.23%
环保新能源行业	90,765,569.54	68.89%	87,341,414.01	56.66%	12.23%
分产品					
综合物流服务	4,602,306.26	3.49%	4,857,556.05	3.15%	0.34%
贸易执行服务	36,380,459.65	27.61%	61,939,445.56	40.18%	-12.57%
环保新能源行业	90,765,569.54	68.89%	87,341,414.01	56.66%	12.23%
分地区					
华北地区	90,765,569.54	68.89%	87,341,414.01	56.66%	12.23%
华东地区	40,982,765.91	31.11%	66,797,001.61	43.34%	-12.23%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物流供应链服务业	40,982,765.91	36,626,865.94	10.63%	-38.65%	-40.72%	41.67%
环保新能源行业	90,765,569.54	60,472,403.47	33.38%	3.92%	10.87%	-11.11%
分产品						
贸易执行服务	36,380,459.65	34,549,889.35	5.03%	-41.26%	-42.04%	-34.05%
环保新能源行业	90,765,569.54	60,472,403.47	33.38%	3.92%	10.87%	-11.11%
分地区						
华北地区	90,765,569.54	60,472,403.47	33.38%	3.92%	10.87%	-11.11%
华东地区	40,982,765.91	36,626,865.94	10.63%	-38.65%	-40.72%	41.67%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 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作为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收入准则主要修订内容为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 2020 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在编制2020年度及各期间财务报告时,根据首次执行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来宾富乔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对公司整体生产和经营业绩影响不大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费益昭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10　证券简称:*ST飞马　公告编号:2020-077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披露了《关于涉诉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2)、2018年12月18日披露了《关于涉诉事项暨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6)、2019年1月12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涉诉事项暨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2019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2019年5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2019年6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2019年6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2019年7月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2019年7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2019年8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5)、2019年8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2019年8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1)、2019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9)、2019年10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3)、2019年11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0)、2019年11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3)、2019年12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4)、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8)、2020年3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2020年5月2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2020年6月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以及2020年8月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日前,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等公开信息渠道以及相关法律文书等资料,现就公司前期披露的以及截至目前所了解到的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公司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情况

1、公司前期已披露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

序号	案号	受理机构	起诉方/申请人	被起诉方/被申请人	案由	诉讼/仲裁本金(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1	(2020)晋0525民初307号	山西省泽州县人民法院	山西兰花国际物流园区宣业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2.50	一审判令公司偿还原告货款12.50万元及罚息等。案件前期披露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2020-071号公告。
2	(2019)沪0115民初85099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江铜国际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等	保理合同纠纷	1,003.83	一审判令公司归还江铜国际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1,003.83万元及逾期违约金等。案件前期披露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2019-113号公告。
3	(2019)粤03民初427号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合同纠纷	1,459.97万美元	一审判令公司对飞马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欠款本金1,459.97万美元及利息等承担担保责任。案件前期披露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2019-048、2019-088号公告。
4	(2019)粤0304民初51757、51805号;(2020)粤0304执保242、243号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黄壮勉、洪瑛	担保追偿权纠纷	2,296.54	一审中。对方申请财产保全,详见"3、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相关资产被查封冻结情况"。案件前期披露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2020-010号公告。
5	(2019)粤03民初709号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前海办公区第一审判庭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深圳前海支行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东莞市飞马物流有限公司、东莞市华南燈胶城投资有限公司、黄壮勉	金融借款纠纷	10,000	对方已上诉,二审待开庭。案件原判决结果及进展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 2019-034、2019-085、2020-032号公告。
6	(2019)粤0106民初16369号、16373号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黄壮勉等	担保追偿权纠纷(诉本公司承担票据兑付责任)	1,999.39	对方已上诉,二审待开庭。案件原判决结果及进展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 2019-066、2020-039号公告。
7	(2019)粤0106民初16370号、16371号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黄壮勉等	担保追偿权纠纷(诉本公司承担票据兑付责任)	1,999.91	对方已上诉,二审待开庭。案件原判决结果及进展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 2019-066、2020-039号公告。
8	(2019)粤0106民初16372号、16374号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黄壮勉等	担保追偿权纠纷(诉本公司承担票据兑付责任)	1,999.81	对方已上诉,二审待开庭。案件原判决结果及进展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 2019-066、2020-039号公告。

2、公司新增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除上述及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尚未获悉其他应予以披露而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相关资产被查封冻结情况

因上述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追偿权纠纷,对方申请财产保全,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持有相关资产被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轮候查封/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案号	被申请人	被保全资产
(2019)粤0304民初51757号;(2020)粤0304执保242号	飞马国际	深圳前海启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40%股权、深圳前海百川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深圳骏马环保有限公司100%股权、飞马国际物流(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权、飞马大宗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上海合冠供应链有限公司4,707,136元的股权、上海银钧实业有限公司4,707,136元的股权、北京飞马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4,707,136元的股权、太初投资控股(苏州)有限公司4,707,136元的股权、东莞市飞马物流有限公司4,707,136元的股权、广东数程科技有限公司4,707,136元的股权、北京华油国际物流工程服务有限公司4,707,136元的股权。
	黄壮勉	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90.4%股权。
		持有的本公司股票6,537,689股。(公司已于2020年6月5日在《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冻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中进行了披露。)
(2019)粤0304民初51805号;(2020)粤0304执保243号	飞马国际	太初投资控股(苏州)有限公司3.75%(人民币1,875万)股权、北京飞马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62.5%(人民币1,875万)股权、北京华油国际物流工程服务有限公司10.57%(人民币1,875.1180万)股权、上海合冠供应链有限公司37.5%(人民币1,875万)股权、上海银钧实业有限公司37.5%(人民币1,875万)股权、深圳前海启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18.75%(人民币1,875万)股权、深圳前海百川投资有限公司100%(人民币1,000万)股权、深圳骏马环保有限公司2.89%(人民币1,878.5万)股权、飞马国际物流(深圳)有限公司18.75%(人民币1,875万)股权、飞马大宗投资有限公司37.5%(人民币1,875万)股权、东莞市飞马物流有限公司15.46%(人民币1,873.0313万)股权、广东数程科技有限公司11.11%(人民币111.0001万)股权。
	黄壮勉	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7.5%(人民币1,875万)股权。
		持有的本公司股票19,544,634股。(公司已于2020年6月5日在《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冻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中进行了披露。)

二、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除上述及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尚未获悉其他应予以披露而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 公司部分诉讼/仲裁案件收到了法院或仲裁机构送达的判决书等法律文书,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他诉讼/仲裁事项尚处于未开庭审理、判决或处于上诉阶段,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如相关案件的最终判决及执行结果对公司不利,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开展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公司对上述案件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正积极与有关方进行沟通、协商,并聘请律师团队协助进行应对,争取尽快解决相关问题。后续,公司将根据上述案件和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民事判决书等法律文书;

2、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0-072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长何建锋先生、总裁黄明先生、财务总监张磊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向自力先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为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独立董事刘鲁鱼先生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张志勇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陈穗生先生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张磊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其余董事均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农产品	股票代码	0000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疆	裴欣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13楼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13楼	
电话	(0755)82589021	(0755)82589021	
电子信箱	IR@szap.com	IR@sza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89,397,576.45	1,344,099,243.14	1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注1)	190,404,250.73	91,701,282.20	10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注1)	83,745,887.41	62,704,583.36	3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注2)	183,874,340.96	481,936,325.16	-61.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注1)	0.1122	0.0540	10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注1)	0.1122	0.0540	10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0%	1.84%	增加1.7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638,886,914.96	19,600,592,081.00	-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78,996,893.74	5,195,081,163.67	1.62%

注:1、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下属广西新柳邕公司商铺销售收益同比增加;公司实现参股公司桂林海吉星公司41%股权转让收益所致。

2、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下属广西新柳邕公司预收商铺销售款同比减少,下属长沙公司预收长租租金同比减少,下属前海农交所、深圳星联公司业务同比减少;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等税费同比增加。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6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注1)	国有法人	34.00%	576,917,663	0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H	其他	13.03%	221,160,311	0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其他	12.71%	215,623,559	0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G	其他	4.23%	71,833,110	0	-	-
深圳市深铁时代实业发展公司(注2)	国有法人	1.19%	20,183,306	0	-	-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20,183,306	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1%	18,836,700	0	-	-
许育峰	境内自然人	1.02%	17,266,320	0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16,079,257	0	-	-
黄楚彬	境内自然人	0.88%	15,000,000	0	-	-
黄波衡	境内自然人	0.79%	13,487,445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H、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和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G同属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报告期末,股东许育峰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7,266,320股股票,报告期内无变动。 2、报告期末,股东黄楚彬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5,000,000股股票,报告期内无变动。 3、报告期末,股东黄波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3,487,445股股票,报告期内无变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报告期,公司深入推进"两个深耕",打造全产业链"的战略布局,全面落实综合改革,积极承担疫情防控、保障供应等任务,推动集团高质量发展。

1、积极落实防控疫情,保障供应工作。农产品批发市场入流、车流量大,产品来源国内外众多地区,防疫难度大。报告期,面对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旗下各市场严格按照防控要求,坚决打好"疫情防控"和"市场保供"两场攻坚战,保障"菜篮子"价格平稳,构筑城市"菜篮子"食品安全防线;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深圳市的决策部署,积极捐助驰援湖北抗疫,旗下市场减租降费支援商户抗击疫情。

2、稳步推进"两个深耕"战略。报告期,为了应对疫情,降低疫情影响,公司积极"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全力提高市场整体盈利水平,成熟运营市场实现利润同比增长,其中,广西新柳邕市场、天津韩家墅市场等批发市场经营收入同比增加;公司加快推动成都市场、福田市场等项目转型升级;旗下深圳国际海鲜城项目、安庆海吉星一期工程均顺利封顶。

3、积极推进全产业链业务布局。报告期,公司整合旗下市场优质商户前往河南国社旗县开展基地建设,推动订单农业,并针对商户需求研究食安认证、金融信贷等供应链服务,探索"深农农场"未来业务发展模式;针对云南天露公司旗下红葱种植基地产品,打造"深农云葱"自有商品品牌,并推动与旗下惠州海吉星等市场进行对接,实现产品上市销售;加快建设和运营推进深农厨房配送体系,旗下深圳消费扶贫中心积极探索打造"互联网+消费扶贫"的消费扶贫模式,自建"圳扶贫"线上商城,实现上线运营,开展多平台的直播带货活动,借助新媒体推动消费扶贫。

4、推进智慧物流园建设及数字化转型。报告期,旗下大白菜科技公司联合外部合作单位,制定智慧物流园建设方案,以深圳海吉星作为首家试点单位打造智慧物流园标杆项目;推动5G技术在消费扶贫中心的应用。

5、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报告期,公司完成商业模式创新战略研究并启动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深入研究公司发展方向、发展目标、路径、措施,完成"十四五"发展规划的初步方案。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财政部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简称"新收入准则")的规定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新收入准则,并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根据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修订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上两项修订财务报表格式通知简称"《修订报表格式通知》")要求,公司按照《修订报表格式通知》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具体详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海吉星国际农产品集配中心有限公司注销完成,退出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深农置地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建锋

2020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0-069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星期四)上午10:30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13楼海吉星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2名,实到董事10名,独立董事刘鲁鱼先生因公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张志勇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陈穗生先生因公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张磊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何建锋先生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71)以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